**106年花蓮縣青年文藝營**

1. **文學營簡介:**以文學賞析、心靈交流，結合花蓮地方文化潛能，營隊包含課堂講座、寫作工坊、閱讀文學地景，藉由作家了解地方文化之特色，開拓文藝青年的藝術視野，
2. **指導單位：**花蓮縣政府

 **主辦單位**：花蓮縣東華公共事務研究學會

 救國團花蓮縣團委會

**協辦單位**：花蓮縣文化局

**承辦單位**：花蓮青年雜誌社

1. **活動日期：**106年8月15日（星期二）至8月18日（星期五）共四天
2. **活動地點：**救國團花蓮學苑(花蓮市公園路40-11號)
3. **報名對象及資格：**花蓮縣在學學生或對文學有興趣的全國在學青年
4. **活動費用**：**每人新台幣500元整**。（不含來回花蓮之交通及住宿）。
5. **活動內容：**詳如活動日程表
6. 研習課程：知名文學作家及學者專題講座，舉辦研討與交流。

 (講師名單:葉日松、陳黎、廖鴻基、邱上林、吳翠、簡齊儒、林育德、康書恩、曾貴麟)

 二、地景旅行：牛犁地方社區協會、五味屋、大農大富

三、城市探索：東大門夜市尋寶、花蓮城市漫遊

四、文學遊藝：文學定向越野賽

1. **報名辦法：**

一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6年8月8日或額滿為止。

1.個人報名：查詢救國團花蓮縣團委會網站（<http://hlntc.cyc.org.tw/>），

 至下載專區下載報名表，填完表單郵寄至970花蓮市公園路53-2號 救國團花蓮縣團委會收 信封上註明**「**106年花蓮縣青年文藝營」

2.線上報名：Beclass線上報名網址: https://goo.gl/WbzZ2A，請填妥報名資料。

二、通知錄取人員請按通知內容至金融機構ATM辦理轉帳或匯款繳交報名費，繳款經核對後即享有營隊資格。

三、主辦單位保留參加人員錄取審核及活動內容變動之權利。

1. **結業證書：**全程完成營隊課程者核發結業證書；未全程參與者不核發結業證書。營隊期間表現優異，或熱心服務者，另授優秀學員獎勵。

**拾、 注意事項(務必詳閱)**

一、錄取參加活動人員攜帶物品：身分證件、健保卡、個人盥洗用具、遮陽帽、雨具（輕便雨衣）、防蚊液、手電筒、慣用之健康藥品，環保餐具及飲水杯等日常用品，並依通知自行前往花蓮學苑(花蓮縣花蓮市公園路40之11號)指定地點報到。另外，活動第一日有動態活動，請著輕便服裝，並備妥換洗衣物。

二、報名經通知錄取並繳交報名費後，若因故無法參加活動者，請於8月9日前辦理退費，逾期不予退費，並由候補者依序遞補參加。

|  |
| --- |
| **「106年花蓮縣青年文藝營」報名表**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男□ 女□ |
| 就讀/畢業學校 |  | 科系/年級 |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
| 聯絡地址 | □ □ □ |
| 聯絡電話 | (宅電):  | (手機): |
| E-mail: |  |
| 飲食習慣 | □ 葷食 □ 素食  |
| 緊急聯絡人 |  | 關係 |  | 宅電 |  |
| 手機 |  |
| 報名動機與期許(500字內) |  |
| 備註事項 |  |
| 授權事項 | 本項資料授權主、承辦單位於活動期間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使用。 | 簽名 |  |
| 代訂花蓮學苑房間 | □代訂花蓮學苑八人雅房(8/15-8/17)，營期優惠價每人750元，連報名費一同匯款。□否 |
|  |
| 家 長 同 意 書本人同意子女\_\_\_\_\_\_\_\_\_\_\_參加**「106年花蓮縣青年文藝營」**，並遵守主辦單位合理工作紀律與相關人員的輔導要求，若因不遵守規定或不接受勸導而導致發生意外事件，一概由本人自行負責。家長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中華民國 年 月 日 |
| 備註：1.凡患有心臟病、氣喘、高血壓、癲癇症、糖尿病或其它疾病，不適合參加團體活動者，請勿報名，如違規定，應自行負責。2.本報名表可影印使用。未成年者（年齡未滿廿歲）必須寫家長同意書，本活動報名截止日期：106 　年 8 月 8日。3.報名方式：（1）郵寄:花蓮市公園路53-2號 救國團花蓮縣團委會收 信封上註明**「**106年花蓮縣青年文藝營」（2）傳真:03-8352127 ※洽詢電話：03-8323123 分機231-2334.本活動中，有關旅遊、食宿、交通安排由旅行社辦理。5.活動已由承辦單位向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公司辦理200萬元活動舉辦期間責任保險，意外醫療理賠將依據該保險商品相關規定辦理。 |